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49號6樓

電話：(02)2659-15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7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7~2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30~43		六~二二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7~50		二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0		二六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0		二七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51		二八
	(十二) 其 他	43~47、51		二三~二四、 二九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2、54~57		三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2、57		三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2~53、 59~60		三十
	(十四) 部 門 資 訊	53		三一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1~7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管理當局考量銷售客戶之信用評等及應收對象過去拖欠記錄並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及決定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提列比率，該減損評估因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因應之程序如下：

1. 針對與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就用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之帳齡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及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驗證提列損失之適足性。同時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存貨帳面金額為 9,621 仟元（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62 仟元）。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因是將存貨之減損評價認定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與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評估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因應之程序如下：

1. 針對與存貨評價之相關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情況。
2. 觀察年度存貨盤點，瞭解實體存貨之呆滯及損壞情形，進一步確認是否提列相對之存貨跌價損失。
3. 就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其報表完整性與抽核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相關報表之正確性。同時

參照以往年度實際發生之減損損失及期後期間有無此等減損情事，進行回溯性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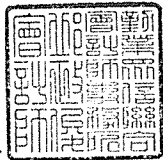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政俊

邱政俊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606	1	\$	8,26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九及二六)		10,542	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十及二六)		-	-		2,62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364	-		22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	-		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10,693	2		7,824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96	-		29	-
1200	其他應收款		57	-		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7	-		10,342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	-		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9,621	1		5,17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3,330	1		6,03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4,319</u>	<u>7</u>		<u>40,326</u>	<u>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八)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三、十及二六)		-	-		2,02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437,386	69		454,732	7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142,045	23		125,713	20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		115	-		38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9,072	1		7,54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	-		14,545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88,751</u>	<u>93</u>		<u>604,940</u>	<u>94</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633,070</u>	<u>100</u>	\$	<u>645,26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	19,334	3	\$	22,824	4
2170	應付帳款		2,877	1		1,12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	-		16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886	1		5,73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五)		240	-		236	-
2320	一年以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8,036	1		8,03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7,601	1		3,0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5,974</u>	<u>7</u>		<u>40,994</u>	<u>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118,806	19		113,840	1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8,806</u>	<u>19</u>		<u>113,854</u>	<u>18</u>
2XXX	負債總計		<u>164,780</u>	<u>26</u>		<u>154,848</u>	<u>24</u>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股 本		503,923	80		503,923	78
3350	待彌補虧損	(32,587)	(5)	(11,729)	(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46)	(1)	(1,776)	-
3XXX	權益總計		<u>468,290</u>	<u>74</u>		<u>490,418</u>	<u>7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633,070</u>	<u>100</u>	\$	<u>645,26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五桐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銷貨收入				
4110	銷貨收入總額（附註四及二五）	\$ 56,406	103	\$ 44,508	103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39)	(3)	(1,262)	(3)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4,667	100	43,24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33,137)	(61)	(30,232)	(70)
5900	營業毛利	21,530	39	13,014	3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3,672	43	19,239	44
6200	管理費用	20,563	38	15,883	3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029	18	6,868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264	99	41,990	97
6900	營業淨損	(32,734)	(60)	(28,976)	(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四）	11,094	20	29,624	69
7100	利息收入	82	-	3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4,138	8	4,238	10
7510	利息費用	(3,865)	(7)	(2,976)	(7)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139	-	(322)	(1)
7590	什項支出	(4)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584	21	30,595	7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21,150)	(39)	\$ 1,619	4
7950	所得稅利益 (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u>1,406</u>	<u>3</u>	<u>(1,784)</u>	<u>(4)</u>
8200	本年度淨損	<u>(19,744)</u>	<u>(36)</u>	<u>(165)</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1,114)</u>	<u>(2)</u>	<u>(704)</u>	<u>(2)</u>
		<u>(1,114)</u>	<u>(2)</u>	<u>(704)</u>	<u>(2)</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309)</u>	<u>-</u>	<u>(540)</u>	<u>(1)</u>
838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00)</u>	<u>(2)</u>	<u>(390)</u>	<u>(1)</u>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39</u>	<u>-</u>	<u>92</u>	<u>-</u>
		<u>(1,270)</u>	<u>(2)</u>	<u>(838)</u>	<u>(2)</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384)</u>	<u>(4)</u>	<u>(1,542)</u>	<u>(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128)</u>	<u>(40)</u>	<u>(\$ 1,707)</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0.39)</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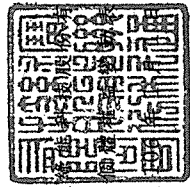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寶聯通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數 (仟股)	股本 (附註十九)	待彌補虧損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九及二一)	權益總額
A1	50,392	50,392	\$ 503,923	(\$ 10,860)	(\$ 938)	\$ 492,125
D1	106 年度淨損	-	-	(165)	-	(165)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704)	(838)	(1,542)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869)	(838)	(1,70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392	503,923	(11,729)	(1,776)	490,418
D1	107 年度淨損	-	-	(19,744)	-	(19,744)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114)	(1,270)	(2,38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0,858)	(1,270)	(22,12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0,392	\$ 503,923	(\$ 32,587)	(\$ 3,046)	\$ 468,2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桐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1,150)	\$ 1,61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296	6,293
A20200	攤銷費用	271	35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32)
A20900	利息費用	3,865	2,976
A21200	利息收入	(82)	(3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11,094)	(29,62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24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評價損失	5	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27)	52
A31150	應收帳款	(2,940)	(4,5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81	245
A31200	存 貨	(5,369)	2,9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00	(3,377)
A32130	應付票據	-	(4,708)
A32150	應付帳款	1,734	(1,59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42	(3,7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81	2,3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164)	(30,79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1	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852)	(2,848)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	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37)	(33,5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2)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6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4,648)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3,18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20)	(2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	5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4,40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25,917</u>	<u>11,25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807</u>	<u>(4,82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490)	21,08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000	23,624
C09900	償還長期借款	(8,034)	(5,748)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76</u>	<u>38,95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46	55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60</u>	<u>7,70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606</u>	<u>\$ 8,2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登波



經理人：曾忠南



會計主管：蘇孟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8 年 8 月，主要係經營電腦產品、介面卡、週邊設備、電子零件相關產品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8 月 22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 12 月底均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9%，係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8,260	\$ 8,260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234	18,234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9	139	-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抵押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648	4,648	(1)
			<u>\$31,281</u>	<u>\$31,28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說 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 重分類		<u>\$ 31,281</u>	<u>\$ -</u>	<u>\$ 31,281</u>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

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個體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6,797	\$ 6,797
資產影響	\$ -	\$ 6,797	\$ 6,797
租賃負債—流動	\$ -	\$ 342	\$ 34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455	6,455
負債影響	\$ -	\$ 6,797	\$ 6,797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半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法，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及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係個別評估考量債務人之財務情況、利息或本金是否有延遲支付等而未有減損時，再針對整體應收帳款評估減損。應收帳款整體評估減損係考量本公司歷史之減損經驗、實際收款期間及已觀察到之經濟現況等因素。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由於銷售之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本公司為出租人時，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本公司為承租人時，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	\$ 1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9,527</u>	<u>8,122</u>
	<u>\$ 9,606</u>	<u>\$ 8,26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0.05%~0.48%	0.05%~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u>

本公司以收益法評估該等被投資公司第3等級之公允價值為0。該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八。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經參酌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狀況，已於以前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7,442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3,100</u>
	<u>\$ 10,542</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受限制活期存款	0.0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81%~1.065%

上述資產原依 IAS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1,46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1,165</u>
	<u>\$ 2,625</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8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質 押	<u>1,935</u>
	<u>\$ 2,023</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受限制活期存款	0.0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81%~1.0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364	\$ 22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 -	\$ 15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10,779	\$ 7,911
減：備抵損失	(86)	(87)
	<u>\$ 10,693</u>	<u>\$ 7,824</u>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 96</u>	<u>\$ 29</u>

107 年度

本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已針對該客戶之經營情形及財務狀況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亦每年定期檢視。此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惟過去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僅以逾期天數訂定預期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逾 期 天				數 計
	未 逾 期	60 天以下	61~120 天	121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11,239	\$ -	\$ -	\$ -	\$ 11,2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6)	-	-	-	(86)
攤銷後成本	<u>\$ 11,153</u>	<u>\$ -</u>	<u>\$ -</u>	<u>\$ -</u>	<u>\$ 11,153</u>

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87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年初餘額 (IFRS 9)	8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
年底餘額	<u>\$ 86</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款項整體評估減損時，因歷史經驗顯示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回收可能性將產生疑慮，本公司對於已逾期之應收款項，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另本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信用及財務狀況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885
逾期 60 天以下	<u>55</u>
合計	<u>\$ 7,9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 106 年底並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4	\$ -	\$ 134
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18)	86	(32)
本年度實際沖銷	<u>(15)</u>	<u>-</u>	<u>(1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u>	<u>\$ 86</u>	<u>\$ 87</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339	\$ 2,007
在製品及半成品	80	363
製 成 品	1,192	273
商 品	<u>7,010</u>	<u>2,533</u>
	<u>\$ 9,621</u>	<u>\$ 5,176</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5,839仟元及24,322仟元。107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924仟元。(106年度：無)

十三、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1,793	\$ 610
預付費用	1,450	2,188
預付工程款	75	3,191
其 他	<u>12</u>	<u>41</u>
	<u>\$ 3,330</u>	<u>\$ 6,030</u>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 340,759	100	\$ 346,489	100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8,291	100	89,113	100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寶聯通香港)	<u>18,336</u>	100	<u>19,130</u>	100
	<u>\$ 437,386</u>		<u>\$ 454,732</u>	

本公司透過寶聯通香港轉投資江蘇聯大，其營業係以電子產品買賣及製造為主；江蘇聯大於106年7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400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透過寶聯通香港共匯出美金2,600仟元投資江蘇聯大。另寶聯通香港於106年11月辦理現金減資港幣2,730仟元，並已於107年1月匯回美金350仟元。

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43,064	\$ -	\$ -	\$ -	\$ 43,064
建築物	27,179	-	-	-	27,179
機器設備	81,257	8,369	(820)	14,406	103,212
辦公設備	819	51	-	-	870
雜項設備	650	-	-	-	650
	<u>152,969</u>	<u>\$ 8,420</u>	<u>(\$ 820)</u>	<u>\$ 14,406</u>	<u>174,975</u>
<u>累計折舊</u>					
建築物	10,590	\$ 640	\$ -	\$ -	11,230
機器設備	15,485	5,415	(622)	-	20,278
辦公設備	712	60	-	-	772
雜項設備	469	181	-	-	650
	<u>27,256</u>	<u>\$ 6,296</u>	<u>(\$ 622)</u>	<u>\$ -</u>	<u>32,930</u>
淨 額	<u>\$ 125,713</u>				<u>\$ 142,045</u>

	106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43,064	\$ -	\$ -	\$ -	\$ 43,064
建築物	27,179	-	-	-	27,179
機器設備	51,686	168	-	29,403	81,257
辦公設備	819	-	-	-	819
雜項設備	650	-	-	-	65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9,307	96	-	(29,403)	-
	<u>152,705</u>	<u>\$ 264</u>	<u>\$ -</u>	<u>\$ -</u>	<u>152,969</u>
<u>累計折舊</u>					
建築物	9,950	\$ 640	\$ -	\$ -	10,590
機器設備	10,097	5,388	-	-	15,485
辦公設備	663	49	-	-	712
雜項設備	253	216	-	-	469
	<u>20,963</u>	<u>\$ 6,293</u>	<u>\$ -</u>	<u>\$ -</u>	<u>27,256</u>
淨 額	<u>\$ 131,742</u>				<u>\$ 125,713</u>

107 及 106 年度經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35 至 50 年
建築改良物	2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雜項設備	2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u>\$ 19,334</u>	<u>\$ 22,824</u>

上述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2.11%~2.35%	2.25%

上述銀行借款係以定存單質押擔保及由各公司之負責人擔任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二六。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永豐銀行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4.05-119.05， 年利率：均為 2.9757%	\$ 28,080	\$ 30,540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6.03-121.02， 年利率：均為 2.765%	20,762	22,336
板信銀行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5.03-113.03， 年利率：均為 1.95%	65,000	69,000
本公司一期間為 107.06-113.03， 年利率：為 1.95%	13,000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8,036</u>)	(<u>8,036</u>)
	<u>\$ 118,806</u>	<u>\$ 113,840</u>

1. 本公司永豐銀行之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及子公司元宏國際於額度內擔任連帶保證人。
2. 本公司板信商業銀行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負責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以本公司之資產為長期借款提供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應付薪資	\$ 3,745	\$ 2,902
其他	<u>4,381</u>	<u>3,069</u>
	<u>\$ 8,126</u>	<u>\$ 5,97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107及106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86仟元及1,104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6,645</u>	<u>106,645</u>
額定股本	<u>\$ 1,066,450</u>	<u>\$ 1,066,45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392</u>	<u>50,392</u>
已發行股本	<u>\$ 503,923</u>	<u>\$ 503,92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轉投資，於107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80,000仟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並已由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參與私募72,000仟股，共計612,000仟元，且已於108年1月完成變更登記。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等因素，以求永續發展，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派案時得視公司營運需求，決定股東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比例，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率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6年6月28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5年度盈虧撥補案，以稅後淨利5,055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於107年6月26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6年度盈虧撥補案，106年度稅後淨損為165仟元，累計待彌補虧損為11,729仟元。

本公司108年3月21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虧撥補案，107年度稅後淨損為19,744仟元，累計待彌補虧損為32,587仟元。

有關107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96	\$ 6,293
無形資產	271	359
合計	<u>\$ 6,567</u>	<u>\$ 6,65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265	\$ 4,584
營業費用	<u>1,031</u>	<u>1,709</u>
	<u>\$ 6,296</u>	<u>\$ 6,29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	\$ 6
推銷費用	13	31
管理費用	54	95
研發費用	<u>202</u>	<u>227</u>
	<u>\$ 271</u>	<u>\$ 359</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386	\$ 1,104
薪資費用	28,128	22,697
其他用人費用	<u>2,535</u>	<u>2,230</u>
合 計	<u>\$ 32,049</u>	<u>\$ 26,03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67	\$ 1,701
營業費用	<u>30,182</u>	<u>24,330</u>
	<u>\$ 32,049</u>	<u>\$ 26,031</u>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 2% 提撥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皆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董事會皆未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6 年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0	\$ 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01)	(325)
淨(損)益	<u>\$ 139</u>	<u>(\$ 322)</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8)	\$ 1,784
稅率變動	(1,25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1,406)</u>	<u>\$ 1,7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21,150)</u>	<u>\$ 1,61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4,230)	\$ 275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 加(減少)之項目	2,879	(3,47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16	4,63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7	351
稅率變動	(1,25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1,406)</u>	<u>\$ 1,784</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77	\$ -
本年度產生者		
－兌換差額	<u>62</u>	<u>92</u>
	<u>\$ 139</u>	<u>\$ 9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u>	<u>\$ 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應付休假給付	\$ 14	\$ 13	\$ -	\$ 27
存貨跌價損失	466	266	-	73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8	(48)	-	-
虧損扣抵	6,573	1,161	-	7,73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440</u>	<u>-</u>	<u>139</u>	<u>579</u>
	<u>\$ 7,541</u>	<u>\$ 1,392</u>	<u>\$ 139</u>	<u>\$ 9,07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損失	(<u>\$ 14</u>)	<u>\$ 14</u>	<u>\$ -</u>	<u>\$ -</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應付休假給付	\$ 49	(\$ 35)	\$ -	\$ 14
存貨跌價損失	1,235	(769)	-	466
備抵損失	17	(17)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8	-	48
虧損扣抵	7,573	(1,000)	-	6,57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48	-	92	440
	<u>\$ 9,222</u>	<u>(\$ 1,773)</u>	<u>\$ 92</u>	<u>\$ 7,54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損失	\$ -	(\$ 14)	\$ -	(\$ 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3)	3	-	-
	<u>(\$ 3)</u>	<u>(\$ 11)</u>	<u>\$ -</u>	<u>(\$ 14)</u>

(五) 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止，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分別為 216,709 仟元及 211,216 仟元，將於 108 至 117 年度間陸續到期；截至 107 及 106 年底止，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85,936 仟元及 85,451 仟元。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5,215	108
24,245	109
35,804	110
9,649	111
20,288	112
20,908	113
29,297	114
33,111	115
21,281	116
5,579	117
<u>\$ 255,377</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虧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 <u>0.39</u>)	\$ <u>-</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	(\$ <u>19,744</u>)	(\$ <u>165</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92</u>	<u>50,392</u>

因本公司於上述期間均無流通在外之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因是無需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盡量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1,2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31,498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註3)	\$157,179	\$151,81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包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以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辨認、評估及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以及持有外幣資產，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額並不重大，故不予以揭露。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底持有之外幣資產並不重大，故不予計算敏感度分析。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0	\$ 1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883	12,634
—金融負債	146,176	144,70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對本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316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3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5,041	\$ 5,345	\$ 617	\$ -
浮動利率工具	1.95%~2.98%	949	11,214	18,233	129,549
		<u>\$ 5,990</u>	<u>\$ 16,559</u>	<u>\$ 18,850</u>	<u>\$ 129,54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 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4,334	\$ 2,764	\$ 16	\$ -
浮動利率工具	1.95%~2.98%	<u>1,609</u>	<u>13,058</u>	<u>19,084</u>	<u>125,484</u>
		<u>\$ 5,943</u>	<u>\$ 15,822</u>	<u>\$ 19,100</u>	<u>\$ 125,484</u>

(2) 融資額度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融資額度動用情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64,668	\$ 163,452
— 未動用金額	<u>27,333</u>	<u>46,067</u>
	<u>\$ 192,001</u>	<u>\$ 209,519</u>

二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子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良公司)	主要股東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公司)	子 公 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公司)	子 公 司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聯大公司)	子 公 司
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嘉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生物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友良高科技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友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阜奕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阜奕公司)	實質關係人
優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優好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達云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達云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疆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元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良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鎮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252	\$ 712
	子公司	<u>220</u>	<u>361</u>
		<u>\$ 472</u>	<u>\$ 1,073</u>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37	\$ 131
實質關係人	<u>14</u>	<u>50</u>
	<u>\$ 51</u>	<u>\$ 18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及進貨之價格係雙方議定之價格。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至 6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貨到 30 至 90 天。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則為電匯或貨到 30 至 9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u>\$ -</u>	<u>\$ 15</u>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40	\$ 21
	子公司	<u>56</u>	<u>8</u>
		<u>\$ 96</u>	<u>\$ 29</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寶聯通香港公司	\$ -	\$ 10,311
	實質關係人	<u>7</u>	<u>31</u>
		<u>\$ 7</u>	<u>\$ 10,342</u>

應收寶聯通香港公司之款項主係應收減資退回股款。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u>	<u>\$ 16</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234	\$ 236
	子公司	<u>6</u>	<u>-</u>
		<u>\$ 240</u>	<u>\$ 236</u>

(六)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不含租金)	實質關係人	<u>\$ 60</u>	<u>\$ 167</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元宏公司	\$ 2,400	\$ 808
	嘉良公司	<u>780</u>	<u>790</u>
		3,180	1,598
	實質關係人	<u>-</u>	<u>237</u>
		<u>\$ 3,180</u>	<u>\$ 1,835</u>
營業成本—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728</u>	<u>\$ 728</u>
營業費用— 租金支出	實質關係人	<u>\$ 430</u>	<u>\$ 337</u>

租金支出主要參考鄰近行情向實質關係人承租停車位及營業辦公室等營業場所，並按月支付租金。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實質關係人		
	阜奕公司	\$ 23	\$ 91
	嘉良生物公司	<u>111</u>	<u>92</u>
		<u>\$ 134</u>	<u>\$ 183</u>

租金收入主要係參考鄰近行情將營業辦公室出租予關係人，並於年初一次收取或按月收取。

(七) 向關係人借款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嘉良公司	<u>\$ 602</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本公司於107年2月向關係人嘉良公司借款20,000仟元，並已於107年11月全數償還。(106年度：無)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96	\$ 3,125
退職後福利	<u>168</u>	<u>37</u>
	<u>\$ 4,964</u>	<u>\$ 3,162</u>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性	質
受限制活期存款	\$ 7,442	\$ 1,548		借款及履約保證
質押定存單	3,100	3,100		借款及履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130,449</u>	<u>124,822</u>		借 款
	<u>\$ 140,991</u>	<u>\$ 129,470</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為申請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高分子積層列印材料發與應用－高分子積層列印創新材料開發計畫案」之補助款，須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106年度為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專案契約合約，本公司如欲請領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補助款時，應開立銀行履約保證書交付予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作為相對保證。該專案開發計畫合約期間為三年，於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開立7,580仟元銀行履約保證金保證書，並已收取相關補助金7,442仟元，因未達補助收入認列條件，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二) 本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之金額為2,573仟元。(107年12月31日：無)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08年1月以現金612,000仟元向關係人蕭登波等人取得南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本公司評估該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u>	<u>幣 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	4,712	3.891 (港幣：新台幣)	\$ 18,336

106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u>	<u>幣 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0	29.71 (美元：新台幣)	\$ 1,194
人 民 幣		10	4.540 (人民幣：新台幣)	46
港 幣		2,730	3.777 (港幣：新台幣)	10,311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5,065	3.777 (港幣：新台幣)	19,130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資訊如下：

<u>外 幣</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匯 率</u>	<u>淨兌換損益</u>	<u>匯 率</u>	<u>淨兌換損益</u>
美 金	30.665 (美元：新台幣)	\$ 139	29.71 (美元：新台幣)	(\$ 46)
港 幣	3.891 (港幣：新台幣)	-	3.777 (港幣：新台幣)	(276)
		<u>\$ 139</u>		<u>(\$ 322)</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2 條之規定，編製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 IFRS 8 所規範之部門資訊。

實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 務 往 來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 呆帳	抵 撥 額	擔 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 額(註2)	與 資 金 限 額 (註2)	註
														稱 價	品 值			
1	嘉良特化股份有 限公司	實聯通綠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是	\$ 20,000	\$ 20,000	\$ -	3.625%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33,298	\$ 88,795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對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40%及 15%為限。此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係以該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公司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總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名稱	關係										
0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3,658	\$ 20,000	\$ 20,000	\$ -	\$ -	4.27%	\$ 234,145	是	-	-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2,931	69,766	69,766	48,842	-	112.61%	92,931	-	是	-
1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931	1,000	1,000	-	-	1.61%	92,931	-	-	是

註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及 2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 2：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 1.5 倍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該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	帳數		公允價值	備註
						金額	比例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聖稜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666	-	\$	-	註 1	
	Advanced Chip Express, Inc. (ACE)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	-	註 1	

註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之情形。

寶聯通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	子公司	進	\$ 313,994	91.05%	月結 30 天	不適用	(\$ 10,204)	54.85%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313,994	99.67%	月結 30 天	不適用	10,204	99.64%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本 股		公 司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淨 益 (損) 益 (註 1 及 2)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益 備 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	紡織化學產品	\$ 240,000	\$ 240,000	8,000,000	\$ 17,040	\$ 16,734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聯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買賣	20,830 仟港幣	20,830 仟港幣	20,830,000	(127 仟港幣)	(48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	電子買賣	94,500	94,500	6,000,000	(5,155)	(5,155)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元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買賣	8,076 仟港幣	8,076 仟港幣	-	(2,786 仟港幣)	(10,632)

註 1：被投資公司本期淨利與本期認列投資收益之差異，係認列被投資公司資產公平價值高於帳面價值之攤銷金額。

註 2：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寶聯通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額 (註 3)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 匯入	本期末自台灣 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末自被投資 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及 6)	期末 帳面價值	投資 價值 (註 3)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 投資收益 (註 4)
上海嘉旭應材科技 有限公司	紡織化學產品	\$ 6,133 (200 仟美元)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00 仟美元)		\$ 6,465 (200 仟美元)	\$ -	\$ -	\$ 6,465 (200 仟美元)	100%	100%	\$ 28,470 (6,278 仟人民幣)	\$ -	\$ 63,333	\$ 149,577 (註 8)
江蘇聯大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買賣及製造	79,729 (2,6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90,124 (3,000 仟美元)	-	10,213 (350 仟美元)	79,911 (2,650 仟美元)	100%	100%	(329) (淨損)	4,336 仟港幣	16,872	-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 有限公司	電子買賣及製造	30,665 (1,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9,670 (1,000 仟美元)	-	-	29,670 (1,000 仟美元)	100%	100%	(73 仟人民幣) (10,514) (淨損)	16,972 (4,362 仟港幣)	16,972	-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額
\$ 116,046 (3,850 仟美元) (註 1)	\$ 280,974 (註 5)

註 1：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美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所投資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註 4：係按股利匯回時之匯率換算。

註 5：係依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 計算。

註 6：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7：係包含本公司取得嘉良特化時，其業已經投資審查會核准之金額。

註 8：本公司於 99 年 10 月取得嘉良特化 100% 股權，而股利係 99 年 10 月後由上海嘉旭應材科技有限公司匯回嘉良特化之股利。

註 9：江蘇聯大於 106 年 7 月辦理現金減資美金 400 仟元，並已於 107 年 1 月透過寶聯通香港匯回美金 350 仟元，餘款美金 50 仟元係予寶聯通香港作為營運之用。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宏夏電訊科技有限公司	銷進 \$ 16,045 313,994	3.97% 91.05%	無 無	\$ 2,790 (10,204)	3.39% 54.85%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率 (%)	金	額	
零	用	金				\$	70	
庫	存	外	幣	(註 1)			9	
台	幣	活	期	存	款	0.05-0.08%	9,416	
外	幣	活	期	存	款	(註 2)	0.35-0.48%	26
支	票	存	款				<u>85</u>	
						\$	<u>9,606</u>	

註 1：主要係 0.3 仟美元按匯率 USD1=\$30.665 換算。

註 2：主要係 0.5 仟人民幣及 0.8 仟美元等皆存於本國銀行，按匯率
RMB1=\$4.447 及 USD1=\$30.665 換算。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家 福	\$ 4,368
遠百企業	1,697
台 電	1,375
威 旺	735
金士盟 (金石堂)	620
其他 (註)	<u>1,984</u>
	10,779
減：備抵呆帳	(<u>86</u>)
	<u>10,693</u>
關係人	
元 宏	56
南 良	<u>40</u>
	<u>96</u>
合 計	<u>\$ 10,789</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達本科目餘額 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製 成 品	\$ 3,410	\$ 3,862
在製品及半成品	315	80
原 物 料	1,845	1,339
商 品	<u>7,713</u>	<u>15,885</u>
	13,283	<u>\$ 21,166</u>
減：備抵跌價	(<u>3,662</u>)	
合 計	<u>\$ 9,621</u>	

註：係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評估。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本 年		變 動				年 底 持 股 數	餘 金	額
	年 初 數	年 末 數	權 益 法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年 股			
嘉良特化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8,000,000	\$ 346,489	\$ 16,734	(\$ 1,350)	(\$ 21,114)	8,000,000	\$	340,759	
元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6,000,000	89,113	(5,155)	250	(5,917)	6,000,000		78,291	
寶聯通國際 (香港) 公司	20,830,000	19,130	(485)	(309)	-	20,830,000		18,336	
		\$ 454,732	\$ 11,094	(\$ 1,409)	(\$ 27,031)			\$ 437,386	

註 1：其他係現金股利 25,917 仟元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失 1,114 仟元。

註 2：本公司之採權益法之投資並未提供質押擔保品之情形。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帳款	
非關係人	
承真科技	\$ 568
柚子軒	516
翔 允	477
新代科技	430
晁 勤	186
吉祥工業	151
其他(註)	<u>549</u>
合 計	<u>\$ 2,877</u>

註：各供應商餘額皆未達本科目餘額 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CUL 文創產品	\$ 25,310
售電收入	11,716
3D 列印機	5,729
LED 固態照明	5,085
電廠收入	4,314
其他（註）	4,25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39)
	<u>\$ 54,667</u>

註：各性質金額皆未達本科目金額 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原物料耗用			
	年初原物料	\$ 2,631	
	本年度進料	6,939	
	樣品領料	(3,537)	
	年底原物料	(1,845)	
	耗用原料	4,188	
	直接人工	1,523	
	製造費用	792	
	委外加工費	102	
	製造成本	6,605	
	年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581	
	樣品領用	(103)	
	年底在製品及半成品	(315)	
	製成品成本	6,768	
	年初製成品	1,640	
	研發轉出	159	
	年底製成品	(3,410)	
	銷貨成本	5,157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3,062	
	本年度進貨	24,743	
	樣品領料	(95)	
	年底商品	(7,713)	
	銷貨成本	19,997	
	存貨跌價損失	924	
	售電成本	7,059	
	營業成本	\$ 33,137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支出		\$	9,809
廣	告		3,186
佣金支出			2,347
折	舊		712
雜項費用			1,792
其他(註)			<u>5,826</u>
合	計	\$	<u>23,672</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支出		\$ 11,923	
勞務費		3,518	
雜項費用		1,493	
其他(註)		<u>3,629</u>	
合 計		<u>\$ 20,563</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及獎金支出		\$	4,791
研究發展費			3,660
保險費			459
其他(註)			<u>1,119</u>
合 計		\$	<u>10,029</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605	\$ 25,257	\$ 26,862	\$ 1,453	\$ 19,939	\$ 21,392
勞健保費用	170	2,195	2,365	161	1,880	2,041
退休金費用	85	1,301	1,386	80	1,024	1,104
董事酬金	-	1,266	1,266	-	1,305	1,3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7</u>	<u>163</u>	<u>170</u>	<u>7</u>	<u>182</u>	<u>189</u>
員工福利費用	<u>\$ 1,867</u>	<u>\$ 30,182</u>	<u>\$ 32,049</u>	<u>\$ 1,701</u>	<u>\$ 24,330</u>	<u>\$ 26,031</u>
折舊費用	<u>\$ 5,265</u>	<u>\$ 1,031</u>	<u>\$ 6,296</u>	<u>\$ 4,584</u>	<u>\$ 1,709</u>	<u>\$ 6,293</u>
攤銷費用	<u>\$ 2</u>	<u>\$ 269</u>	<u>\$ 271</u>	<u>\$ 6</u>	<u>\$ 353</u>	<u>\$ 359</u>

註：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44 人及 4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 邱政俊

(2) 吳世宗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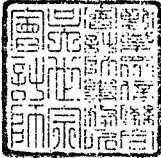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69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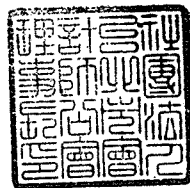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38530

(2) 北市會證字第 347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寶聯通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邱政俊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世宗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會計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7 日